

公告

张若男:本院受理原告杜晓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已审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(2020)豫0503民初77号民事判决书,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;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安阳市中级人民法院,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安阳市北关区人民法院公告

本报刊登在2020年01月22日15

(本公告从河南法制报公告网)下载 下载时间:2020-02-23

